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广州凯路仕自行车运动时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的风险提示公告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或“主办券商”）系广州凯路仕自行车运动时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路仕”或“公司”，代码：430759）的主办券商。

在公司编制及披露 2018 年年度报告期间，主办券商已经履行对凯路仕的持续督导义务，多次通过督导函、邮件、电话、现场沟通等方式督导公司积极开展 2018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工作，在规定时间内披露定期报告。同时，主办券商积极按照《关于做好挂牌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的要求对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进行事前审查。但鉴于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凯路仕 2018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且凯路仕未能向主办券商提供完整的经营和财务资料，未给主办券商预留合理的审核时间，导致主办券商无法充分实施事前审查程序，因此，主办券商无法确定凯路仕 2018 年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同时，主办券商在持续督导过程中，发现公司本次年报披露还存在如下重大风险事项：

一、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无法履职，未能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召开董事会及监事会对 2018 年年度报告进行审议，公司 2018 年年报由破产重整管理人同意对外披露，但破产重整管理人不能保证年报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

2018 年，公司监事会 3 名监事全部提交辞职报告，公司董事会 5 名成员 3 名成员提交辞职报告，并且剩余的 2 名董事成员中，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财务总监、信息披露义务负责人邓永豪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长期滞留海外未归，履职受限。公司董事、监事人数已少于《公司法》规定的最低人数，截止目前，公司尚未确定意向人选。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无法履职，公司治理存在重大缺陷，未能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召开董事会及监事会对 2018 年年度报告进行审议。

公司破产重整管理人于 2019 年 3 月 18 日依法接管公司，并于 2019 年 6 月 27 日出具了《公司管理人关于同意公司批出 2018 年财务报表及年报的说明》，同意公司披露 2018 年年度报告，但破产重整管理人不能保证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不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二、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告被审计机构出具无法表示审计意见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广州凯路仕自行车运动时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于 2019 年 6 月 27 日出具了京永审字（2019）第 146175 号无法表示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具体情况如下：

因无法判断公司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存货、应付账款、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等多个重要会计科目期初、期末余额、发生额是否真实、准确、完整，未能取得与评估持续经营能力相关的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无法证明凯路仕提供的财务报表及附注内容的真实、完整，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不对凯路仕 2018 年度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

鉴于凯路仕 2018 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审计意见，主办券商已督促公司及会计师出具说明并进行披露。

三、主办券商风险提示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鉴于无法确定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财务状况和 2018 年度经营成果以及公司目前的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且公司主营业务已基本停滞，重要资产真实性存疑，资金紧张，盈利能力大幅下滑，母公司未弥补的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问题，同时董事会、监事会不能履职，审计机构对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破产重整管理人同意披露年报，但无法保证年报的真实、准确、完整，主办券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除上述事项外，主办券商在对凯路仕日常持续督导过程中，发现公司存在主要资产巨额损失、亏空，净资产为负的可能；公司内控和治理存在重大缺陷，公司实际控制人曾一度掌管公司公章并利用公司违规对外担保及借款，导致公司涉及多起诉讼及债务纠纷，公司主要银行账户及公司子公司广州烈风自行车有限公司的股权被冻结或查封，公司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被执行人名单，潜在债务纠

纷、资产冻结及占用风险大；公司间接生产销售小鸣单车及涉破事件被媒体负面报道；与主要客户、供应商存在疑似关联关系、关联方交易，资金拆借及未及时履行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实际控制人股权存在被执行风险，可能导致实际控制人变更；公司董监高频繁辞职，实际控制人（兼公司董事长、财务总监及信息披露义务人）虽未离职但长期滞留境外未归，履职受限，公司董事会、监事会不能正常履职，公司财务内控、信息披露等工作已不能得到有效保障，目前凯路仕的公告信息仍存在可能有重大不利事项未披露的风险。公司及实际控制人亦未能及时有效地向主办券商提供核查资料和配合核查工作，主办券商的诸多核查和督导工作受限，无法全面掌握公司完整情况及相关问题涉及的具体金额及严重性，除上述已提示的风险事项外，不能排除公司存在其他应披露而尚未披露的事项，或其他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重大事项。

公司目前已被法院指定的破产重整管理人接管，但鉴于公司存在诸多问题和风险事项，且破产重整工作涉及事项较多，破产重整最终结果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主办券商在持续督导过程中，通过现场检查、邮件、电话、微信等方式持续督导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开展相关自查工作规范公司治理，全面、真实、准确、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采取有效措施切实保护中小股东利益。并分别于 2018 年 4 月 9 日、2018 年 4 月 18 日、2018 年 4 月 20 日、2018 年 5 月 29 日、2018 年 6 月 1 日、2018 年 6 月 15 日、2018 年 7 月 2 日、2018 年 7 月 20 日、2018 年 9 月 4 日、2019 年 1 月 21 日、2019 年 3 月 26 日、2019 年 4 月 19 日对公司存在的相关风险事项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平台进行了风险提示，再次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州凯路仕自行车运动时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公告》的盖章页）

